

##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提示：

- ★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- ★ 无任何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★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- 2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。
- 3、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4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7 人。
- 5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万珍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等列席了会议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补选杨毅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**

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《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# 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无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1 月 12 日